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7樓

承辦人：朱浩瑄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31

傳真：(02)89650294

電子信箱：AJ457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力字第11426288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K3FVYU）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「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

（MyData）」建置之「不得具大陸戶籍、護照、身分證、
定居證或居住證情形具結書」，業配合大陸委員會修正該
具結書調整竣事，並於115年1月1日上線，請查照並多加
利用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4年12月24日總
處培字第1143029738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影本
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事處處長決行